

安徽信息工程学院院(部)中心文件 处(室)

科字〔2021〕15号

关于组织申报国家教育考试科研规划 2021年度课题的通知

各单位:

《关于组织申报国家教育考试科研规划 2021 年度课题的通知》(附件 1) 现已公布, 请各单位积极组织申报, 具体申报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课题类别及资助经费

课题分为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, 级别将根据审议结果确定。每项课题视其级别给予 6 万元或 3 万元的经费资助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申报者根据《国家教育考试科研规划 2021 年度课题指南》

(附件2)所列选题,自行拟定申报题目并进行论证。

有关课题的申报条件、申报资格及立项之后的课题管理要求等,请参阅《国家教育考试科研规划课题管理办法(2021)》(附件3)。

三、申报方式及时间

1. 申报者登陆中国教育考试网(www.neea.edu.cn),在“公示公告”菜单栏查阅课题申请通知,从“考试研究”菜单栏进入“科研管理服务平台入口”,注册个人用户;

2. 完成注册之后,登陆进入平台界面并填写课题申报数据和论证内容;

3. 确认无误后点击提交,系统随后自动生成《课题申请书》和《申报活页》;

4. 各单位于9月15日前统一将《课题申请书》和《申报活页》电子版及纸质版报送科技处何为,打印文本的要求是《课题申请书》1份和《申报活页》5份,A4纸双面打印,左侧装订;

5. 提交的《课题申请书》、《申报活页》必须是通过系统自动生成的,否则视为无效申报材料;

6. 科技处负责审核盖章,9月20日前统一寄送至教育部考试中心科研发展处。

四、科技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联系人:何为,联系电话:8795052。

附件:

1. 关于组织申报国家教育考试科研规划 2021 年度课题的
知
2. 国家教育考试科研规划 2021 年度课题指南
3. 国家教育考试科研规划课题管理办法（2021）

科技处

2021 年 8 月 6 日